

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火村至龙山段改扩建工程第二批土 建施工监理及中心试验室试验检测服务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火村至龙山段改扩建工程 已由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粤发改核准〔2022〕37 批准建设,初步设计已由 交通运输部 以 交公路函〔2022〕582号 批准,项目业主为 广州市北二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 企业自筹和银行贷款,出资比例为 30%:70%,招标人为 广州市北二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火村至龙山段(即广州市北二环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起于与广深高速公路相交的火村立交,对接东二环高速,向西北方向经萝岗、长平、八斗后转向西行,经太和、人和、江高等镇后,终于与广清高速公路相交的龙山立交,顺接西二环高速公路,路线全长约 38.3km。

全线共设置桥梁 15582.36m/46 座,其中特大桥、大桥 14941.76m/20 座,中小桥 640.6 米/26 座,短隧道 645m/2 座;设置互通 12 处,设置服务区 1 处,管理中心 1 处。本项目采用高速公路技术标准,设计速度推荐采用 100 km/h。

本次施工监理共划分为 1 类 1 个监理标段,具体划分如下:

标类	标段	合同起讫桩号	里程长度 (KM)	招标范围	监理服务期	资质等级
土建监 理类(A 类)	JL2	K3005+866.35 ~ K3024+960, 具体 以施工图设计桩 号为准	19.099	(1) 里程范 围内路基、桥 涵、路面、绿 化、交通安全 设施等的施 工准备阶段、 施工阶段、缺 陷责任期阶 段的施工监 理、施工安全 的监理、交通 组织的监理, 项目的环境 保护、水土保 持的监理,参 建各方竣工	施工监理服 务期限为: 86 个月,包括施 工准备阶段 监理 2 个月, 施工阶段监 理 60 个月, 交工验收及 缺陷责任期 监理 24 个月, 如施工工期 进行调整,监 理服务期也 相应进行调 整。	具有国家交 通运输主管 部门核发的 在有效期 内的公路工程 专业甲级监 理资质。

				<p>档案编制工作的监理,以及配合业主交、竣工验收和配合业主竣工验收前的结算与决算等有关工作。</p> <p>(2) 项目全线范围的房建工程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缺陷责任期阶段的施工监理、施工安全的监理,项目的环境保护、文明施工、水土保持的监理,参建各方竣工档案编制工作的监理,以及配合业主交、竣工验收和配合业主竣工验收前的结算与决算等有关工作。</p> <p>(3) 监理人不需要组建中心试验室。</p>	
--	--	--	--	--	--

本次中心试验室试验检测服务共划分为 1 个标段,具体划分如下:

标段	合同起讫桩号	里程长度	招标范围	试验检测服务期	资质等级
----	--------	------	------	---------	------

JS2	K3005+866.35～ K3024+960，具 体以施工图设计 桩号为准	19.099	<p>(1) 路线范围的路基桥涵工程、路面工程、交通安全设施、绿化、环境保护及水土保持配套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缺陷责任期阶段的监理试验检测服务（原隶属总监理工程师办公室的中心试验室的试验检测服务工作）；配合委托人组织质量检查进行试验检测及协调等工作；</p> <p>(2) 项目全线范围的房建工程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缺陷责任期阶段的</p>	<p>试验检测服务期限为86个月，包括施工准备阶段试验检测2个月，施工阶段试验检测60个月，交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试验检测24个月，如施工工期进行调整，试验检测服务期也相应进行调整。</p>	<p>同时具有（或下属非独立法人机构具有）：（1）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公路水运试验检测机构等级证书公路工程综合甲级；（2）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有CMA资质认定标志）。</p>
-----	---	--------	--	--	--

			监理试验检测服务（原隶属总监理工程师办公室的中心试验室的试验检测服务工作）；配合委托人组织质量检查进行试验检测及协调等工作。 （3）完成委托人指定的其它本试验检测工作，并服从委托人的统一管理。	
--	--	--	---	--

注：本项目跨江村编组站的聚龙特大桥可能由铁路方代建，如由铁路方代建，发包人将扣除该部分工程对应的监理和中心试验室试验检测服务费用，具体按合同专用条款相关规定执行。

3.投标人资格条件

3.1 投标人应具有上述第 2.2 款表中所列相应资质，具有类似工程施工监理和试验检测经验，并在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监理和试验检测能力。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s://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2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控股是指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 50%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以及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管理关系[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s://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5 投标人及与投标人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的单位同时参加本次施工监理 JL2 标和中心试验室试验检测服务 JS2 标的投标时，只允许中 1 个标段。已在 JL1 标段中标的施工监理单位不得参加 JL2 标段的投标，已在 JS1 标段中标的中心试验室试验检测单位不得参加 JS2 标段的投标，否则按否决投标处理。

3.6 投标人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未办理企业信息登记的投标申请将不予受理，投标人企业信息登记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gzggzy.cn>) 服务指南栏目。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08 月 28 日 至 2023 年 09 月 01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登录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zggzy.cn>) 选择对应标段进行投标登记，并在 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jtcbs.gdcd.gov.cn:30887/tenderlogin>) 进行账户注册。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确认投标登记成功后，投标人在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4.2 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每标段收取 1,000 元，售后不退（同一投标人在本次招标中参加多个标段投标的，需要按标段数量分别进行费用缴纳）。投标人须将缴费证明资料扫描件上传到 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jtcbs.gdcd.gov.cn:30887/tenderlogin>)，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缴纳方式为电汇或转账，由技术支持单位收取，须用单位账户转账，转账备注中写明项目名称。

技术支持单位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开户名称：广州市交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花城支行

账号 3602028519202301018

技术支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王工、林工 020-39185477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将不统一组织现场考察及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09 月 18 日 09 时 30 分。投标文件电子文件统一采用网络上传的方式，投标人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3 年 9 月 18 日 9 时 30 分将电子文件完整上传。递交投标文件纸质文件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8 日 9 时 30 分，投标人应于 2023 年 9 月 18 日 8 时 30 分至 2023 年 9 月 18 日 9 时 30 分将投标文件纸质文件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应的开标室，具体开标室见交易中心大厅公告（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5.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站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如某个标段投标登记并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时，招标人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及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及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发布公告延长上述投标人家数不足的标段投标登记时间，在延期投标登记时间内，已投标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投标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投标登记；（2）对上述投标人家数不足的标段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 广州市北二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和龙环库路 79 号
邮 编： 510288
联系人： 郑小姐
电 话： 020-32615816
传 真： /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159 号富星
商贸大厦西塔 7 楼
邮 编： 510620
联系人： 赵工、王工
电 话： 020-87575800 转 826 或 807
传 真： 20-87578002 转 823
电子邮件： b1zj9012@126.com



附件 1：资格审查条件

附件 2：评标办法